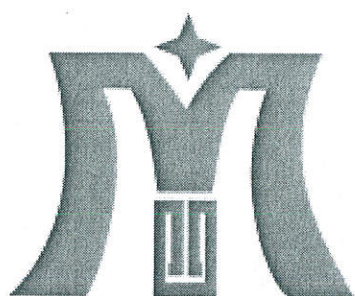


五里桥镇人民政府五里桥镇人民政府西峡 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3-62



四 铭 管 理

招标单位：西峡县五里桥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37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五里桥镇人民政府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五里桥镇人民政府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jyzx.xixia.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4 年 1 月 2 日下午 15: 00 整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西峡政采磋商-2023-62
- 2、项目名称: 五里桥镇人民政府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项目
-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 1265999. 42 元
- 最高限价: 1265999. 42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西峡政采磋商-2023-62	五里桥镇人民政府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项目	1265999. 42	1265999. 42	是	1265999. 42

-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 1、项目概况: 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 (园建、绿化) (详见工程量清单)
- 5. 2、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 3、工 期: 30 日历天
- 5. 4、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5. 5、标段划分: 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 5. 6、质量要求: 合格, 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 6、合同履行期限: 6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需是本单位在册人员，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需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时间需在公告发布之后）；

(5) 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http://ggzyjyzx.xixia.gov.cn/>）；

3、方式：由于西峡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CA证书，新注册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CA证书（详见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3.0版）启用通知》，请各潜在投标人按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CA客服：0371-60203062/（0371-96596）。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4年1月2日下午15:00整（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下午 15:00 整（北京时间）。

2、地点：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 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响应文件制作、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4)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招标时间截止后才可以签到，签到时间段系统设定为 20 分钟，错过签到时间段，由此产生的后果，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ggzyjyzx.xixia.gov.cn/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0RGID=411323

(5)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投标人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评审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投标人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6) 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准备不到位或网络问题造成未能及时解密的情况导致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时间段截止后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7) 请各投标人在获取磋商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峡县五里桥镇人民政府

地址：河南省西峡县五里桥镇五里桥村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58933516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二大街 58 号兴华大厦 B 座 302 室

联系人：于女士

联系方式：0371-55617268 136237770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于女士

联系方式：13623777055



西峡县五里桥镇人民政府

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4 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招标人	招标人：西峡县五里桥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15893351686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四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于女士 电 话：0371-55617268 13623777055
3	项目名称	五里桥镇人民政府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项目（采购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3- 62）
4	项目概况	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道路提升（园建、绿化）
5	项目地点	西峡县五里桥镇孔沟村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8	工期	3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10	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应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需是本单位在册人员，且未担任其他建设工程项目（需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潜在投标人的信用记录，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依法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时间需在公告发布之后）； （5）需提供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
13	分包	不允许
14	偏离	不允许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澄清及修改。
16	招标人对投标人提出异议的答复时间	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前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2 日下午 15:00 整（北京时间）
18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签字或盖章的要求。
19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 期	60 日历天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要求，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西峡县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及预付款保函，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及预付款保函。
20	磋商保证金	
21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
22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递交网址：http://ggzyjyzx.xixia.gov.cn/。 2、投标人应在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tbdat 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如果决定延后投标截止时间，应在原定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在 http://ggzyjyzx.xixia.gov.cn/。以补遗的形式通知所有投

		标人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4、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23	响应性文件份数	1、电子响应文件：1 份，通过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电子版响应文件.tbdatt 格式在规定时间内上传； 2、如若中标，需中标单位向招标人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贰份，中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需与投标时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
24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	请投标人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投标人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25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2 日下午 15:00 整（北京时间）
26	递交响应性文件的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西峡县）》电子交易平台
27	是否退还响应性文件	否
28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29	磋商小组构成	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0	推选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投标人。
31	成交	招标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排序确定排名第 1 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单位。 具体以合同签订内容为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招标控制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265999.42 元（壹佰贰拾陆万伍仟玖佰玖拾玖元肆角贰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理。
2	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国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招标代理收费规定，由中标人或招标人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公证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出具收款收据。
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总项目款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总项目款的 47%，剩余 3%一年内付清。

4	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5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有关要求，进一步提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便利度，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我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西峡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 信用承诺对象：参加西峡县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信用承诺内容：供应商做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其他承诺，并自愿承担违反承诺相关责任的约定，包括：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应当在采购文件中予以明确）。 信用承诺形式：政府采购供应商在进行投标响应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信用承诺（详见投标文件格式内附件）。 信用承诺应用：（一）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资格条件的书面承诺，不再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允许供应商采用信用承诺制的项目，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在采购文件中明确“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同时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政府采购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不适用信用承诺，仍需提供证明材料：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三）曾作出采购虚假承诺； （四）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者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依法进行处理处罚。 本通知由西财购（2022）7号文发布	
6	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其他未尽事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公司负责。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1)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响应性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 1.9.1 不组织。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性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清单及图纸；

(6) 响应性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投标人应将需澄清及答疑的内容在投标截止日 5 个工作日前提出。

2.2.2 招标人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招标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补充文件以电子版的方式发布至网上，投标人因为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2.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招标文件准备投标文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5 当招标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6 招标过程中产生的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一样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2.7 澄清与变更：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时刻注意系统消息提醒，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消息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招标公告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不足 5 日历年时，若招标人认为澄清或修改内容会影响到投标文件的编制，投标截止日期将酌情顺延。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性文件

3.1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函及磋商报价表（第一轮）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投标承诺函
- (8)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9) 施工组织设计
- (10) 磋商文件要求的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 (1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12)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施工设备、劳务、管理、材料、维护、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中包含的风险、责任以及投标人认为与工程有关的其他费用。

3.2.2 投标报价的依据：

(1) 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

(2) 土建及安装材料价格均按南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公室发布的最新一期的《南阳工程造价信息》中相应材料价格计算。

3.2.3 招标人认为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完成全部发包工程并验收合格所需全部费用。

3.2.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四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性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性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3.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4 投标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西峡县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承诺函格式自拟。投标人应承诺中标后及时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与业主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签订后及时将双方所签订合同上传至西峡县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对于未能按照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的投标人，招标人将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予以拒绝。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至《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平台。

3.6.2 响应性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3 中标后须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壹份、副本壹份，每份投标文件封面，均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纸质版投标文件须与系统中上传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可由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直接打印。

3.6.4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文要编写目录，且装订完好。由于投标文件出现缺页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6.5 响应性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盖公章。

3.6.6 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制，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3.6.7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6.8 电子版及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响应性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2.1 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4.2.2 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投标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4.2.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4.2.4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4.2.5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编制的。

4.2.6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在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并签到。

5.2 开标程序

5.2.1 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在线签到。

5.2.2 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由主持人（代理公司）根据情况来确定有效投标人，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5.3 开标顺序：

5.3.1 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陆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 --网上开标大厅，点击进入；等待开标；

5.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设置签到时间后，投标人在设定的签到时间段内进行系统签到；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单位）登陆，输入标书密码点击签到，提示签到成功即为签到完成。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投标人未签到成功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5.3.3 签到时间段截止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5.3.4 解密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标记录内容公示；

5.3.5 招标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5.3.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工具，点击投标文件传入评标室；

5.3.7 开标结束。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磋商小组

6.1.1 磋商小组构成：磋商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及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磋商小组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性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资格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招标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竞争性磋商公告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在磋商过程中，招标人代表和代理机构会有权要求投标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的原件以供审查。投标人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限内提供。投标人拒不提供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的，视为其不具备该资格条件。

6.5 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将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招标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

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将不进入下一阶段磋商。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性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 （1）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工期、质量等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3）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的。
- （4）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5）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6）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性文件。磋商小组决定投标人示范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应按照磋商小组要求提交最后报价（第二轮报价）。最后报价（第二轮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第二轮报价）的投标人不得少于 3 家。最后报价（第二轮报价）时间过后，投标人不得对报价进行修改、撤回或撤销；

6.6 由磋商小组依据评审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1）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异常一致的；
- （2）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 （3）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 （4）不同投标人授权同一人作为投标人代表的；
- （5）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 （6）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6.7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7.1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7.2 投标人不按磋商小组规定作出书面澄清，可以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退出磋商。

6.8 推选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合同授予

7.1、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相应的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性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相应的赔偿，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应当予以相应的赔偿，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6 质疑

若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公示期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正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提交质疑书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当面提交(邮寄、传真件、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不予受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加盖单位电子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条件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需提供信用承诺函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采购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投标文件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致。

评分标准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u>45</u> 分 投标报价: <u>30</u> 分 其他评分因素: <u>25</u> 分
2	评标基准值 计算方法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1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标准 (45分)	①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0~5分)
		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先进、可行, 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 合理得5分。
		②质量管理保证措施 (0~5分)
		质量管理保证措施合理、可行、详实、得力得5分。
		③环保管理保证措施 (0~5分)
		环保管理保证措施明确, 针对降低噪音、扬尘污染防治和建筑垃圾处置等方案, 合理、可行得5分。
		④安全、文明管理保证措施 (0~4分)
		安全管理体系和保证措施合理完整、安全管理制度严谨可行, 合理得2分。
		文明施工措施计划合理、可行得2分。
		⑤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0~5分)
2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30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编制完整, 整体及各阶段施工进度计划明确、详实, 措施合理、可行、得力, 各阶段劳动力安排合理可行得5分。
		⑥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0~4分)
		施工现场总平面图布置合理, 内容齐全, 切实可行得4分。
		⑦资源配备计划 (0~5分)
		根据机械设备配备计划、主要材料配备及进场计划表达、劳动力配备及进场计划表完整齐全得5分。
		⑧对本工程施工的各关键点、难点处理措施 (0~4分)
		对本工程施工的各关键点、难点处理措施详细、可行得4分。
		⑨工程综合进度保证措施、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0~4分)
		工程综合进度保证措施齐全, 针对工程特点及施工周期, 考虑内部原因及天气、节假日等外部风险制定有特殊保障措施等安全可行得4分。
		⑩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0~4分)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完整, 对招标范围内的各专业工程有叙述施工组织措施编制针对性强, 切实可行得4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 100

3	其他 因素 评分 标准 (25分)	企业业绩 (0-8分)	评委依据投标企业 2019 年 9 月 1 日以来签订的类似项目业绩(以签订施工合同时间为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 合理得 8 分。
		项目部成员在岗保证措施 (0-3分)	有项目部其他成员在岗保证措施得基本分 3 分, 无在岗保证措施者本项不得分。
		项目部其他主要人员 (0-5分)	其他项目部人员 (质量管理人员、施工管理人员、安全管理人员、材料管理人员、造价管理人员) 具有上岗证书的得 5 分。
		服务承诺 (0~9分)	(1) 地方周边关系协调能力及措施 (3 分) (2)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的服务承诺 (3 分) (3) 连续施工、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且不发生农民工上访事件 (3 分)

综合评分法, 是指响应性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

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数平均值 (计算过程保留两位小数)。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GF—2017—0201)

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达到国家验收标准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3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2 工程和设备

1.2.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2.2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2.3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2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3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

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1、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的；2、工程量清单偏差超出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程量偏差范围的；3、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行使本合同约定的甲方代表的所有权利。1、施工监督；2、审批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进度计划；3、组织施工交底和图纸会审；4、审核确认已完工程量报告，审批价款结算账单；5、办理签证；6、组织验收办理结算；7、负责协调整个过程的内、外部工作，审批有关工作指令。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无。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施工的相关资料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两套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前十日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_____。

(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组织施工、申报相关施工资料及签证、协调整个工程的内外部工作。

3.2 分包

3.2.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全部工程。

3.2.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无。

3.2.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无。

3.3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开始时间：合同签订后三日；
结束时间：工程竣工备案后三日内。

3.4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无。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无。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合同。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见监理合同。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无。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1) 双方争议的问题及产生争议的原因；
- (2) 解决双方争议的合同条款及适用于解决争议的法律、法规及相关依据。；
- (3) 解决双方争议的方案。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无。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检查。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无。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无。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无。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七日。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七日。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七日。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天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天内完成由发包人办理的有关证件、手续。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 7 天内完成由承包人办理的有关证件、手续。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3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3 测量放线

7.3.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7 天内。

7.4 工期延误

7.4.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4.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5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6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

(2) /；

(3) /。

7.7 提前竣工的奖励

7.7.1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双方协商保管费金额，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行通用合同条款。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行通用合同条款。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行通用合同条款。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行通用合同条款。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行通用合同条款。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行通用合同条款。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4.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10.4.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调整。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1)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由承包人编制，监理人审批。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完成工程移交。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担工程看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向发包人、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1、竣工结算合同价格；2、发包人已支付承包人的款项；3、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4、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的合同价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2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保修期满后 7 天内。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并向承包人颁发最终结清证书。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在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7 天内完成支付。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实际竣工日起 12 个月。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扣留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_____/_____;
- (2) _____%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_。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_。

(7) 其他：_____ / 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28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 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28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执行通用条款。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同意。

19.2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争议发生后 14 天内。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双方各承担一半。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_____。

19.3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2）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西峡县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西峡县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在下载功能中直接下载；详细操作请参阅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的《投标人操作手册》）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响 应 文 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磋商报价表（第一轮）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投标承诺函
- 八、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九、施工组织设计
- 十、磋商文件要求的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 十一、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十二、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一、投标函及磋商报价表（第一轮）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经详细研究你们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磋商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授权_____（姓名）作为全权代表负责解释磋商响应性文件及处理有关事宜。
- 2、我方愿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磋商总报价_____元人民币。
- 3、如果我们的磋商响应性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服务内容。
- 4、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磋商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期为自递交磋商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起开始计算 6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5、我们愿提供招标人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6、我们承认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的权力，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主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响应性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8、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并保证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若我方成交，我方保证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在一个工作日内及时将合同上传至《西峡县电子招投标平台》进行合同备案。

（3）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磋商报价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5）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6）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9、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后果。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二) 磋商报价表 (第一轮)

项目名称								
投 标 人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工期								
投标质量								
投标有效期								
项目经理	姓名		职称		职业资格		注册 编号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注册 编号			

投标人：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注册建造师证、安全考核合格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劳动合同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劳动合同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及劳动合同。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二)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要求需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

(三)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五)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招标人)：

_____(投标人名称)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六) 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招标人)_____: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七) 法定代表人申明

本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郑重声明：本企业此次投标文件及附件材料的全部数据、内容均是真实的，同样我在此所做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我知道虚假的声明与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此次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本企业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的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七、投标承诺函

(格式自拟)

八、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 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 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资格条件的书面承诺, 不再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九、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①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②质量管理保证措施③环保管理保证措施④安全、文明管理保证措施
⑤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⑥施工总平面布置图⑦资源配备计划⑧对本工程施工的各关键点、难点处理措施⑨工程综合进度保证措施、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⑩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2、项目实施方案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illegible]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illegible]

单位：人

[illegible]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illegible]

十、磋商文件要求的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十一、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十二、西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类别	提供内容
	包括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若无信用异常记录的须注明“无不良记录”
信用记录情况	

注：供应商如有信用异常情况须在上述表格中逐条列出，若无信用异常记录的须在上述表格中注明“无不良记录”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建筑业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